第九届陕西音乐奖器乐大赛赛事安排及评选细则（草）

陕西音乐奖器乐大赛的设立，旨在推动我省器乐艺术的发展，促进器乐演奏人才的成长，通过比赛的方式，遴选出优秀的器乐演奏人才，对其进行表彰和奖掖。

一、参赛对象

参赛选手为13-36周岁（198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0日之间出生）的陕西籍或在陕西工作、学习的器乐演奏者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1、各分赛区选拔赛举办时间为2024年9月25日之前，各单位推荐选手名单须在2024年9月30日前上报省音协。

2、决赛时间为2024年10月上旬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三、报送名额

各市（区）分赛区根据选拔赛结果，各专业选拔出不超过3名选手参加全省决赛；西安赛区各专业选拔出不超过20名选手参加全省决赛。

四、报名办法和报送方式

1、各市（区）音协制定分赛区报名办法，根据分配名额报送选手，参加大赛组委会组织的全省决赛。

2、报送的选手需要完整、规范填写《选手登记表》（附件1，打印后本人签字确认并加盖报送单位公章），本人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，由报送单位统一报送至陕西省音协。

3、选手不得重复报送。

4、西安赛区选拔赛由大赛组委会负责，直接向大赛组委会报名。

 报名时间：2024年9月1日至30日

 报名地址：西安市体育馆南路19号 陕西省音协组联部

 联系人：杨老师

 电 话：029-87817588

五、参赛曲目

1、初赛自选2首作品

不含协奏曲，重复乐段可省略，总演奏时长不超过10分钟

2、决赛自选2首作品

不含协奏曲，重复乐段可省略，总演奏时长不超过10分钟

六、注意事项

1、伴奏统一为钢琴或扬琴伴奏，伴奏乐器由组委会提供。选手自带伴奏人员；

2、选手自行确定曲目顺序进行比赛，不得缺项；

3、演奏净时长超出规定演奏时间的上限将被叫停，不影响比赛成绩。

本细则解释权归大组委会。请参赛选手按比赛细则严格执行，组委会有权根据比赛的实际情况对本细则作适当调整或修改。